

國

是

主

張

三中全會採納劉主席四大提案

對於三中全會提案的解釋

- (1) 全國一致共赴國難應走的途徑
- (2) 攘外即是安內的真實性
- (3) 充實國防力量的有效方法
 - a 確立國防中心
 - b 擴充國防力量的必要條件
 - c 明定建設綱領
 - d 中央與地方須起親切的連繫作用

三中全會採納劉主席四大提案

MR
2693.09
743



3 1799 5773 7

(4) 集中人才與精誠團結

- a 人才由獎借而生由自動發展其天才而顯
- b 政權不開放的弊害

c 認清各自的權責才是實際的團結作用

(5) 言論解放問題

附 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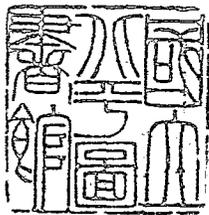
劉委員向三中全會提案原文

我們的國策運動

對於三中全會提案的解釋

(1) 全國一致共赴國難應走的途徑

中國當前的國難，現刻確已嚴重到十二萬分，此時要謀挽救，雖集全國的合力，都是很難的事，若只靠少數人的包辦，那就比登天還難了。所以我們現在對於國家的整個問題，非一致的努力在尚公，守法，推賢，獎能的四原則下苦幹，同時更極力提倡中央與地方的互助，以養成全國總集體的對外抗爭不爲功。但是這種全國總集體的對外抗爭，又從何處表現出來呢？必須地方竭擁護中央之誠，中央盡幫助地方之實，各自努力於自身應做的工作，不要使國家



內在的力量起「對消作用」，然後整個的總意識才表現得出來。外人看來才像一個有組織，有力量的大集團，而不是一盤散沙，也不會表現矛盾，而爲親我者所重視，仇我者所畏懼。因爲現在確是我們整個中華民族向外作爭奪生存權的時候，而任何民族的整個生存戰，都是要靠全民族一致努力抗爭的！俗話說：「牆坍衆人攔，樹倒衆人扶」，就是這個道理。因爲人之所以異於禽獸的，便是能夠使用整個的合力，我們現階段所需要的，就在這整個的合力上面，並不是少數人，或某一集團的問題。這次中央緊接西安事變之後，而有三中全會的召集，即是基於上述的重大意義而召集的，所以值得我們嚴切注意與慶幸。因爲他的使命，不但在縝密的檢討

過去一切的行爲，作事實上的評價，并清算其得失。而且還要爲目前及以後國家大政的決策，以爲全國上下，共赴國難的標的。故此次三大大會所負的使命實與整個民族存亡有關，而其意義亦當在歷屆會議以上。吾人既同負有整個的救亡抗敵的重大使命，便不能把此會忽視，自詔明哲，故意說些輕鬆而不關痛癢的話，同時還須挺身出來，鄭重建議、盡力直言，這才是現在愛國之士，應取的態度，應盡的天職，這便是現在全國人民應走的途徑。

(2)攘外卽是安內的真實性

吾中華民族，以酷好和平，著稱於世，已養成數千年的習性。

因其性情和平，所以常受外夷的侵害，歷代不絕，宋明兩朝，且完全亡於異族，被其宰制時期，元近百年，清竟二百六十餘年，使清宋無總理領導革命，推翻專制政府，吾人幾永無自拔自立的機會。惟是國人歷代受外人的蹂躪最烈，所以大家都特別重視領導國人一致對外的民族英雄。歷史上此種以對外爲唯一對象之顯著特例，厥爲春秋時代。當時所賴以支撐全部大局的人，首推五霸，五霸當中，又首推齊桓晉文，而這兩個人，所以被當時及後世羨稱的原因，就在他們能領導當時的各路諸侯，以成共力的攘夷，齊桓公九合諸侯，一匡天下，所作的最大成績，就是存邢，復衛，安燕，晉文公領導諸侯，一致協作的成績，就是城濮戰役，這都是做的攘

夷工作。可是當時爲甚麼入家這樣重視攘夷？就是因爲那時候的夷狄太強，侵凌天下諸侯，要莫有這些霸王出來領導攘夷，我敢說自當時的周天子以至天下諸侯，都要遭到被夷人覆滅的大禍，甚至於那時我們的漢族，就有滅種的可能。所以那時的天子，霸王，以至各路的諸侯，都看清了當時的環境，各個彼此間的權利之爭，嫌怨之爭，都一齊放下，大家趕緊連合起來，很協調的作攘夷的工作。二百年如一日，才把當時的難關渡過，才有我們今日偉大的漢族存在。現在呢！大禍又臨頭了，日人的獐獍面目，比春秋時候的夷狄更來得兇，逼得緊，我們還能不趕緊嚴切注意嗎？但是還有一般不明白古今史例，與別有用心的人，祇在

天天喊安內，「不安內不能攘外」，「不統一不能攘外」，但就這兩句空話來與實際對照，便有兩點我們不懂，（一）所謂「統一」，是否將東北四省，暨敵人所想特殊化的華北五省除外？（二）所謂「安內」，是否只想「安」除外之「內」，而非打算安「九一八」以前之內呢？果係謀「除外」之統一，則關外甌脫，關內特殊，是爲統一或統一，而非「統一」。○果係謀「安」九一八以後之「內」，則所安的是關內「偏安」，甚至於黃河以南之「苟安」，而非國內之「全安」，更不是「久安」了。○我想，凡是愛國民衆，斷斷乎不忍存此心理，如果中央與民衆同一心理，想在「不除外」的前提下，求統一，求安內。○則關外的關東軍，關內的華北軍，始終是我們統一安內的障礙，到底不是「協定」

式的方略所能排除。試問除先走積極「攘外」一條路，更有何路可走呢？所以我們敢於肯定的說一句，「攘外即是安內」，也可說「攘外先於安內」。最近的國際先例，如俄德意三個「黨國」。不是明明先在攘外上得了勝利，國內政權，纔轉危爲「安」嗎？大家如認定上面的結論和先例都不錯，則攘外是各省共同責任，何致拿攘外問題，責備中央呢？因爲現在中國環境，中央無法單獨攘外，各省更無法各個攘外，必須合全國的共力，即是中央與各地方澈底協調動作，才勉強可以抵抗呢！所以劉委員於此次三中全會的提案中，鄭重的建議說：

「本黨歷次最高會議，無一不爲應時勢之需要，決定大計而召

集，此次集會首都，中外矚目，強鄰謀我甚急，我如決策失宜，自啓內亂，彼乃不戰而勝，此尤其所所夕祈禱者也。諦審各方情勢，已非前兩次會期可比，貞下起元，天心似已悔禍，死中求活，機會恐已無多。……」

又謂：

「或謂攘外先於安內，或謂安內先於攘外，或謂安內即是攘外，或謂攘外自然安內，各有內心之苦悶，終少宣達之機會，於是各行其所信，而無法表現共信，雖完成統一形態，基礎實極薄弱，深識之士，時有危言，希望政府，澄觀世變，勿徒電統一外形，應培養統一真體。……」

我們看了這兩段誠切而有力的建議，當可明白現在大局的真情，與必須全國上下一致協力對外的重要性了。因爲日人所最恐懼的是我們不談安內，而一致攘外，所最昕夕祈禱的，是只談安內，而放下攘外。因爲只談安內，內訌是難於避免的，內訌一起，彼即可以不戰而勝，這是必然而又極可能的事實，以世界上最奸狡的日本對心軍閥，難道還看不清這一着棋，所以他天天在那裏製造空氣，散放謠言，惟恐你不安內，即是惟恐你不啓內訌，只要你肯上他的鉤，甚麼他都肯幫助你，這就叫「將就你的油炸你的骨頭」呀！反過來說，若是你不上他的當，不談安內，而只談攘外，一切開誠布公的協調動作，一致朝攘外的大道上開步走，他內

心就會起很大恐慌。必然使用很大的力量來威脅你，或用金錢及其他的利益來誘惑你，總要使你在安內的口號下，朝內訌的道上走，終於達到他不戰而勝的目的而後已。要是你能不怕威脅，不受利誘，那末，他的魔術便使窮了，我們便可得救，他便走上自殺的路上去了，所以我說：『攘外即是安內』。因為內之所以不安，就是有外人在從中作祟，隨地隨時而且不斷的搗鬼造謠呢！俗話說的『瘡好痒子散』！外患好比是一個極大的惡瘡！內憂不過是極小的興痒，惡瘡不好，興痒橫順是消散不完的，因為興痒完全是惡瘡時期的附產物呀！要是不管惡瘡，而只醫興痒，那還有醫好的時期嗎？必須要不管興痒，而單醫惡瘡，惡瘡既好，興痒自然會散得

沒有了！這種簡單的道理，一般鄉愚，都很明白，難道這些黨國的要人們，還趕不上一個無知鄉愚嗎？吾人基於上述的理由，所以不敢緘默，鄭重的向此次全會建議，同時更坦白的告訴我全國民衆，攘外的結果，中華民族雖不免重大的流血犧牲，但此種重大的流血犧牲，不但可以安內，將必然的獲得民族獨立解放的代價！若捨此不圖，而先講安內，或口是心非的，潛移其必然的先後秩序，則適足亡國而有餘。吾人須知，任何民族，在內憂外患交迫之際，不本着上述『攘外即是安內』的原則，以抵抗暴力的侵略，以流盡攘外的最後一滴血，是萬難有救的！所以我們今天特別提出『攘外即是安內』的口號，敬請全國上下，一致警惕，共發宏願，拚着全民族的

最後一滴血，在這個口號下奮鬥和犧牲，以奪得全民族獨立解放及總集體安全的代價。

(3) 充實國防力量的有效方法

(a) 確立國防中心

大家都知道，中國現行募兵制的缺點，是各私其兵。同時大家更要明白，民元以來，一般帶兵首長，爲甚麼要各私其兵？這當中的內幕情形確太爲複雜，非一言所能盡。簡單的說，就因上下之間的誠信不孚，你在防我，我也在防你，在上者懼怕在下者力量長得太大了不服節制，或者會弄得反戈相向，在下者更懼怕在上者零宰碎割，分裂殘破，甚至用種種方法來消滅他，這種互相猜疑，互相

防嫌的奇怪現象，從民元起，一直到现在，都是在循環的演變着，莫有終止的時期，因此變亂也就莫有已時了。現在我們要想確立國防中心，來應付眼前的國難，首先便應打破上下互猜互疑的心理，養成上下互諒互信的心理，然後國防中心才確立得起來。所以就個人直覺的觀察，現在要想確立國防中心應以上下互諒互信爲第一義。

其次說到辦法方面，便應先行檢討中國自身的力量，我們國內的陸軍，雖然有二百萬之衆，但因其缺乏彈性，到了戰時，就感到不夠應用，再因交通不便，行軍困難，集中不易，對外作戰的能力，更因之減少，所以我們唯一敵人的日本，常笑我們中國軍隊爲『

士民集團』。甚麼叫『士民集團』？就是說中國的軍隊，是『烏合之衆』，不堪日本軍隊一擊。大家都知道，日本是人害有誇大狂的，尤其是日本的軍人，狂妄得更利害，他的批評自然不能十分作準，帶有幾多污穢和宣傳的成分，不過中國軍隊的組織與裝備兩不健全，確是不能否認的事實。現在我們唯一的敵人日本天除了講求軍備的充實與機械化外，更極力作進攻我們消滅我們的準備，我們力量雖弱，焉能束手待斃，讓他『生吞活剝』下去，所以我們現在更不能不積極準備我們的國防，充實我們的軍備，而確定我們的國防中心計劃。

我們的國防的中心計劃是甚麼？

第一，心理方面，成立中央與地方合力對外的協調作用。

第二，軍備方面，要中央軍與地方軍同時具備科學化機械化的同等條件。

第三，要針對抗日的企圖來訓練民衆。

第四，要健強全國民衆不依靠任何人而謀自力更生的信念。

第五，要加強全國民衆抗日的情緒與決心。

至於組織國防會議，集合中央與各地方的軍事政治首長於一堂，來共同參預國防會議，協定國防中心的全國建設綱領，樹立全國上下一心共同趨赴的具體標的，這更是當前的必要企圖亦與中央既定之國防政策相脗合。

b 擴充國防力量的必要條件 上面既已說明，確立國防中心的必要，現在就應說到充實國防的有效辦法了。因為國防軍的創立，確非容易的事，自上高級軍官，下至一般士兵，都應具備近代的科學知識，而尤以高級軍官爲最要。拿中國現在的軍師旅長的科學知識及軍事技術與指揮能力來說，夠得上充當新中國國防軍高級軍官資格的止有此數，士兵質素，尙須改良，若僅靠原有的知能，來負新中國國防軍的重任，恐未能勝這個空前的重任吧？所以現在我們爲中央計，不能不信託地方政府，加強他們的政治力量，來緊速的訓練軍隊和民衆。這種作法，一方面可以堅實現在的全中國的兵力，他方面又可以展開全中國的大衆軍（即全民皆兵）的陣線，如此雙

齊下，迎頭趕上，這才是現在對外的有效辦法，若是單靠現有裝備不全，訓練極差的現役兵來應付現時嚴緊的國難，那就萬難有制勝的希望，何況還有步調不協調，隨時都有破裂的可虞呢！

明白擴充國防力量的必要之後，其次便應說到外交上的戰略。我們要抗日本，不是國際孤立可以成功的，最要的便是聯絡能與我們共利害的與國，環顧現在的國際形勢能與我們共同抗日的國家，首推俄法，其次便是英美。俄法英美都是國際間的強國，又與日本利害衝突，立於敵對的方向。我們要想結成中俄法三國聯合的外交陣線，是很容易而又極順利的事，俟此陣線結成之後，英美對華的態度，必然會有轉變，這是毫無疑義的。到了這個時候，若不幸而

戰事一旦爆發，英美必能助我以經濟，俄法必更進一步而助我以實力，我得四強國提攜並進，則日本必然陷於孤立地位，即使日本能聯合德意以圖制我，亦絲毫不足爲慮，而其意圖獨佔我國之野心，必然成爲幻滅，而無法實現了。但同時還有應向大家聲明的，上面所說的國際間外交上應走的途徑，並不是教我們中國人處處因人成事，並須力圖自強，才不致遭受與國的輕視，而更加強與國協力勸我共同奮鬥的決心。

。明定建設綱領

以偌大的中國，而無健全的全國建設設計機關，輔導全國各地建設的設計，讓各地方量力建設，以致發生支離，竭蹶，各現象。

實在是國力一大損失。現在三中全會開會在即，吾人以爲亟應根據全國建設綱領，選拔全國富有建設學術及經驗的人才，制定建設綱領的程序，及其他各種建設的具體方案，程序及方案制定之後，尤須以此種有學術有經驗的人，輔助視導各地的建設。即以此種機關謀中央與地方的連繫作用，如果能照這種辦法做去，則中央與地方之感情，必因此而日益加密，全國上下，必致埋頭苦幹其建設事業，自不爲外間的浮言邪辭所搖動蠱惑，一致努力，以養成確立的國是。審如此，匪特國力可以加富加強，即前段所舉之中央與地方互諒互信兩要件，亦自然形成矣。吾人此種主張，自信並非託諸空言，例如蘇俄在未實行五年計劃以前，派系鬥爭甚烈，時起極大的黨

獄，國勢岌岌不可終日，及到實行五年計劃當中，與已行五年計劃以後國內的人心因是大定，國外的觀感亦因之大為改觀。他的五年計劃是甚麼？就是他延請國內外幾千個工程師，科學家，共同縝密設計，制定全國建設綱領，中國現在若能澈底實施全國建設，裁去一切無謂的駢枝機關，以轉移全國的人心及意志，我敢相信，風氣自必丕變，而發生意想不到的特殊效力。前人說：「人心不甚相遠」，即是說盡人皆有良知，蓋時至今日，誰不知道國難當前，應該同心禦侮！只因過去種種內在原因，上不信下，下亦自危，互相疑忌，爾詐我虞，遂致弄得衷心有所不安，用力有所未盡，這都是由於未定全國建設計劃，國人共信未立，以致力量分散，才會有此惡果。

，故今後欲策國是之確定，社會之安全，捨從速設置全國建設的存效機關外，再無其他的道路可走！俗諺說：「失之東隅，收之桑榆」，又說：「亡羊而補牢未爲晚也」，東隅我們既早失了，羊我們又早亡了，現在我們還不趕緊打收桑榆，或設法補牢的主意麼！再遲便沒有我們來補的機會了！

中央與地方須起親切的連繫作用

本黨的國策，歷來以一致對外爲標的，所以五全代會，二中全會，都曾經提出，同時更通過國防會議條例，宣言：「對內以最大之容忍與苦心，藉求全國國民之團結，對外決不簽定任何侵害領土主權之協定，或承認其事實」。由此證明，可知國民所希望的國策

，已有合法的決定，願何以荏苒經年，國人尙未一致諒解？這其中最大的癥結，就在中央與地方，未有切實構成親切的連繫作用，過去的兩廣事件，和最近的西安事變，都是由此而生，前事不忘，後事之師，現在國難嚴重，更甚於前，今天當此三中全會的開幕的時候，我們處在責無旁貸的地位，不能不痛切直陳，所以劉主席以身兼中委的資格，向三中全會建議，其大意略謂：

「湘之所以鯁鯁過慮者，並非有主觀臆見，乃以多數的客觀事實爲根據，起視全國行政狀況，有翹然獨異之地方色彩者，能得省民擁護，故即令畸形發展，在整個國策籠罩之下，實無害於行政，善吾國省之地位，酷似歐美之聯邦，如中央因勢利導，稱物平

施，本天下爲公之宏量，抒痛癢相關之情誼，各以敬恭桑梓之念發揮其能力，建設堅實豐富之物質，以供中央禦侮抗敵之用，較之地方拱手受成者，誠有霄壤之別矣。……」

關於上面這一段提議，我們要分作兩面來看。一面是表示中國地方太大，內地各行省，有如歐美之列邦，或竟似歐洲之一大國，民情、風俗、地理、習性，言語，都各有各自的不同，帶有地方色彩盛濃，一定要強不同以爲同，那是絕對要不得的，而且也捍格不通，所以要讓他自己個別的發展，即使發展當中，顯出翹然獨異的地方色彩，而成畸形狀態，也并無害於事，只要他自身能得省民擁護，能夠實施建設，能夠自給自足，能夠幫助中央對外，能夠在中

央整個國策之下，很努力的，很奮鬥的，拚命幹去，對於行政系統，莫有絲毫的妨礙，而且或更有利，愈足以增加整個對外的力量，而使中國從此國富兵強，其又一面是表示中央對各省，須因勢利導稱物平施，本天下爲公之宏量，抒痛癢相關之情誼，自可以舉信賞必罰，綜核名實之功效，而地方亦不致如過去之拱手受成，不脫依賴舊習。這兩方面理由，確乎是很充足的，誠如原提案所云，並非主觀的臆見，實根據於多數客觀的事實。我們所以極端贊成這個提案的，就在這一點上。可是我們要曉得，這個提案的要點，一面須在劃清中央與地方的權責，一面即在使中央與地方發生極親切的連繫作用，並不是泛常的空談，因爲要這樣生出來的真連繫，才誠

切可靠，否則便是彼此敷衍，各個帶上假面具的握手言歡了。我們試再看一看已往的事實，所謂某省如何如何的熱誠擁護，某人如何如何的愛戴中央，到最後假面具揭開，你才覺得他是假底的時候，那就後悔嫌遲了。所以我們不贊成過去的假連繫，假擁護，必要像這次提案所云：「在上而居中央地位者，本天下爲公之宏量，在下而負地方事務者，有責任明白在身絲毫無可推卸之覺悟。」才是真正的中央與地方間所起的親切而穩妥的連繫作用，並且必如此才能達到長治久安的階段。

(4) 集中人才與精誠團結

a. 人才由獎借而生由自動發展其天才而顯

本黨歷次的重要會議，俱以集中人才，精誠團結，共赴國難相號召。如五全代會所議決的改組中樞，革新庶政案，一中全會所決定的逐步實施案，去年七月十六日所決定的重申對外方針，聲明最後立場案，舉國無不同情，和平統一因以早日完成，這都是很顯然的證明全國人民望治的迫切，與擁護中央的熱誠，惟是集中人才一語，說來雖很平常，實行確非容易，必須主持全局的人有最大的毅力，最後的決心，能知，能任，能獎勵，能付以權力，能久任不疑，然後人才方能集中，使用方能各盡其才，而不致受無意義的摧殘，和損害，因為人才的來源，根本是在上者獎借出來的，能獎借則才者固可以盡其才，卽不才者亦可因獎借而逐漸變成才。古人說

：用人如用器，大者大用，小者小用，金玉瓊璣，同爲廟堂重器，木頭竹屑，也一樣是有用的好物件，就着你使用何如，使用得宜，馬上就會顯出他的效用的。還有一層，誰爲人才，誰非人才，都是很不容易明白決定的一個重大問題，因爲即使其是人才，若是上面不能給他一個自動的機會，他再有才能，也無法表現和行使出來的。故在集中人才的口號下，尤須讓他有自展才能的機會，前人說：「人之有心，獎之而勸，人之有能，激之而亦起」，就是這個道理，現在全國上下，雖都天天在喊集中人才，實則所集中的未必是才，即使其是才，也未嘗加以獎借，更未會讓其自動發展，總是有點不放心的樣兒，隨處拿人把他監視着，使個個人時刻都在惶恐當中

過日子，如何能發展他的天才呢？我們試再舉眼看看，過去全國土下的人，只要在政治舞台上幹過營生的，除一批有特殊關係的以外，那個敢自動的多說一句，自主的多走一步，誰不兢兢業業的過日子，誰不存『五日京兆』的心理，這算得集中人才嗎？這算得精誠團結嗎？所以我們在這一次的三中全會中，不能不屬望他能解決這個重大問題，使「集中人才，精誠團結」一語，不致徒托空言，應明白的宣佈出來，昭示天下，吾人更屬望主持全局的人，能夠隨時放開度量，以獎借的方式，讓各個人有自動發展其天才的機會！

b 政權不開放的弊害

在各地地方過去受過共黨蠱惑的人，隨地盲動，影響地方，誠屬

可恨的事，然而其中受過現代教育，能力相當優厚的亦多。若用之得宜，也未常不可以爲國効力。至於一般老成練達的人，因受訓政時期，政權不開放，言論不自由的束縛，伏處巖穴，無法展其才能的也很多。這都是國家的重大損失。我們很希望政府能夠錄用他們，使各盡其才，以爲國用！所以劉委員在這次三中全會的提案說：

「近年以來，共黨持過激之論，四處宣傳，意志薄弱之徒，易受蠱惑，惟查此輩多受現代教育，不乏有用之才，並非過去之腐化官僚政客可比，惟因其懷材無用，又痛時勢之日非，欲報國而無由，一聽共黨之宣傳，輒急不暇擇，挺而走險，國家人

才之受摧殘，即元氣之受損傷，此國人當引為痛心者也。不特此也，在今日伏處巖穴，亦不乏富有學識，老成練達之士，惟因在訓政時期。政權不開放，言論不自由，以致國難臨頭，欲盡匹夫之責而無路，除慨憤之外無作為，除銷沉之外無意志。其桀者則不免處心積慮，乘機候時，瞻念前途，不寒而慄。湘默察隱患，以為訓政時期，宜早結束，從速踏入憲政階段，使全國人才，精誠團結，合羣策羣力，以從事於建設，豈特消患於無形而已哉。」

上面這一段提案，確是字字沉痛，針對國家現時的病態說的。我們試想一想，過去共產黨徒，誠然有很多存心破壞國家的人，

然而其中確乎有不少的人，是因懷才無用，才混在裏面，我們國家現在正當大難之時，受得起這個人才大部被摧殘的損失嗎！至於老成練達的人而伏處巖穴的，更是不在少數，他們確是除憤慨之外無作爲，除銷沉之外無意志哩！所以我們主張，從早結束訓政時期，趕緊踏入憲政階段，這才是集中人材，精誠團結的不二法門。吾人看這個提案，純粹佔在愛護中央的立場上發言的，并未含有任何意見，也不是故揭上面的短處。古人說得好，「君子愛人以德」。又說：「天下興亡，匹夫有責」。責是甚麼？就是作事與建議兩要項。這次的提議，正是盡責的地方哩。

。認清各自的權責才是實際的團結作用

中國的政治，歷來是帶有病態的，這是我們不能否認的事實。自從鴉片戰爭和中日戰爭以後，海禁大開，帝國主義的經濟勢力，源源不絕的侵入中國，一面運用其領事裁判權，一面加增領土的租借，領港的侵奪，一面又干涉中國的內政，造成中國「內亂」「併伙」的局面，使其永遠不能得到平靜狀態，即有時稍稍平靜一點，有了「一線生機」了，國際帝國主義者，便大起恐慌，更加緊製造中國的內亂，所以歷次內亂的成因，與這次西安事變的幾經起伏，波詭雲譎，都是有這些國際間諜在從中煽惑與搗亂，要不然的話，早就放得平平穩穩的了，那裏還會成現在這種局面呢？不過話又得說回來，俗話說得好：「鴨蛋無縫不生蛆」，要是我們中國自己的政治上沒有

重大的病態，帝國主義者就再從中搗亂，煽惑，也是不中用的，惟其我們自己的病態很顯著，病根又深，才給了帝國主義者以長遠造亂的機會，與不斷製造內亂的可能。我們政治上的病態是甚麼呢？第一便是中央與地方的權責不清，有時地方侵犯了中央的權，弄得政令不出國門，有時中央又侵犯了地方的權，弄成地方當局戶位素餐，無事可做，即使有時勉強做去，便發生種種窒礙難行，與扞格不通之處，或者竟會被一般朦蔽上峯的人，指爲反動了。

這都是中央與地方各自不能認清各自的權責，以致弄得上下不接氣的結果。現在要想辦到真正的和平統一，要想辦到帝國主義者對我無機可乘，無懈可擊的狀態，必須上下一氣，各自認清各自的

權責，地方不許侵中央的權，中央也不得侵地方的權，各盡各的責任，各作各的事情，這才是真正的，永久的團結作用。說到這裏，我還得再往下說幾句比較切實的辦法，就是現在的唯一有效改革政治上的病態的辦法。關於人的方面的改革，我以為第一要重視法的精神，而輕視人的關係，換言之，就是把國家的重心，寄托在法上，不要寄托在人上。前次西安事變，弄得舉國上下，惶惑無主，其失就在國家重心寄於一人，而不寄於大經大法的結果。古人說『有治人，無治法』，這是專制時代的現象，若真正成了法治國家，那就不慮有人存政舉，人亡政息的危險了。這是現在我們不能不嚴切注意的。第二，應遵守公的決議，而棄去私的成見。例如現在舉國

曠日於三中全會，雖在國際方面，也是非常重視的，我們對於此次的三中全會，便應公開的，嚴正的使用他，應使他得着最好的成績，議出有體有用切合現時國家情勢的良法。既經公開的嚴正的決議之後，我們便應舉國一致的重視和遵守，不要讓他又成議而不決，決而不行的故事才好。關於政治機構的改革方面，我以為第一應化複式爲單式，以減少其牽制作用。第二應將行政系統上的層次減少，以增強其統制力量。第三應化散爲聚，斂鬆成緊，以增加其內在的彈性，外向的活力。大家要明白，中國不是沒有人才，確乎是機構的組織不合理，人才的使用不得宜，才有這種病態的表現。爲甚麼組織不合理？便是機構太複雜，有如小孩玩的連環套，系統層次

太多，有如前人說的九曲珠，所以便事事弄得不好了。我們在這次三中全會的提議中，對於如何各自認清責任，如何顯現團結作用，不憚反覆陳說，以求舉國上下的共知共信，共同努力，不過希望造成一個定型的國是罷了，他復何求？

(5) 言論解放問題

其次談到「言論解放」，這也是當前急切需要解決的問題。

本來「言論自由」乃係近代民主國家人民，應享的基本權利之一。蓋人民藉此一方面可以發展他對內政外交的意見，作政府的參考；一方面可以造成健全的輿論，監督政府的行動，亦係民主政治的立法精神。

中國是三民主義的民主國家，三民主義的民權部份，即在謀如何使民衆行使其直接民權，（選舉，罷免，創制，複決，四權），進而監督政府五權，「立法，司法，行政，考試，監察」的行使。雖然當前還在訓政時期，尙未達到人民完全行使權力的時間。而國民政府於民國二十年六月一日，公布之約法內第十三條「人民有通信通電祕密之自由，非依法律不能制止之。」第十四條「人民有集會結社之自由，非依法律不能制止之。」第十五條「人民有發展言論及刊行著作之自由，非依法律不能制止之。」似此，政府對「解放言論」在原則上是早經承認的。無如近來國家多故，政局紛擾，外患嚴重，國本動搖，當局爲鞏固中央威信，竟舍依法取締言論的正當途徑

，而實行統制言論政策。○因是約法上儘管有言論自由的規定，事實上人民莫有獲得這樣的自由，人民感覺到的是箝制言論，摧殘言論。○所以在外患嚴重的當前，各方不斷的要求，連篇屢牘的討論，均着眼到言論解放問題。

須知一般人要求解放言論，都是因為國難嚴重，為要拯救國家，喚醒民衆，大家都認清，須從解放言論入手。這種要求，決非僅在條文的爭取，而是要確確實實的在事實上表現出言論出版的真正自由。

因為過去不能自由，受一方面的統制和造謠，不僅使人民感到政府無信用，不能盡量發展其約法上應得的權利，反而受到種種的

壓迫，影響到政府脫離了人民，人民不相信政府的危險。甚至到現在國勢日衰，存亡就在旦夕的時候，大部份人民仍不能確知國家的危機，對於國事竟仍漠然視之。以致國難日益深刻，而民氣反日益消沉。

所以此次三中全会開會，劉委員特別向全會提出解放言論，發揚民氣案，其中大意謂：

「查言論自由，約法原有保障，開放言論，五全一中兩會，已有議決，自睦鄰令公佈後，民氣不振，沉潛者相戒不談國事，高明者託幽默以遠禍，影響青年心理健康，何等慘痛！奸人利用此種機會，造成不幸事件，加重政府責任，言之可歎！至立

身言論界者，則以華報威權失墜，外報起而代之，懍懍有國魂喪亡之懼。今應遵重約法與議決，凡於法律及國策範圍內，解放言論，俾言者無罪，而聞者足戒，庶幾發揚民氣，提高其民族國家之意識。」

上面所舉的建議案，何等公誠明正，自無須乎再加解釋，大家都可一目了然。我們預料全會一定可以全部接受。二月十九日接京電，解放言論案，交宣言起草委員會參考。可見發揚民氣，正是回復國魂。因為凡是有良心的國民，只要我們告知他國家與人民密切的關係，現在國家的危險情形，他們莫有不盡全力來愛護他的國家的。唯因新聞統制，言論封鎖，所知道的不是漢奸論調，便是朦蔽

事實的欺騙消息。如果有一些不耐欺騙說幾句真話的人，便受到各種處分，類如近年來不絕於耳的聽到封扣書報雜誌，以文字與獄的事情，幾無日無之。致使一般大眾得不到真實的消息，要說實話的人無處表示意見。

人民失却了言論的自由，多數國民不知道自己的厄運及國家的危機，因是全國民衆，渾渾噩噩不識不知的，不管日本人怎樣欺負我們，壓迫我們，侵略我們，他，好像「事不關己不勞心」一樣。說起傷心！演變到現在日患與時俱厲，回顧我們國內的抗日運動，所有「實行對日經濟絕交」「打倒日本帝國主義」的呼聲，早已一點都沒有聽到。未必全國四萬萬人都是涼血動物嗎？中華民族是自甘墮落

奴隸性最深的劣種民族嗎？詳考其主要的原由，都因言論喪失自由，而民氣因以銷沉啊！

最可慮最危險不過的還是影響到一般熱血青年，生活和心理上的轉變。誰都知道青年是國家的主人翁，是將來國家的基本力量。然而因為統制言論，沒有人替他們提示出應走的坦途，使他們沸騰的熱血，能為國家民族奮鬥犧牲的精神，不是積極的走到反對現政府惡化的路上去，多數即度着消極，頹廢，漫浪，因循變態自殺的生活，在無形間就毀滅消耗了。這不是劉委員提案中所說『影響青年心理健康』的鐵板註腳麼？！

中國青年一向都在苦悶中度着矛盾的生活，就是因為環境限制

着他們不能爲國家去做喚醒民衆，組織和訓練民衆的工作。我們試
一看國內出版比較進步一點的雜誌讀物，青年人均爭先恐後的購閱
。而裏面可以代表青年人共同意志的文章，不外要爭取言論集會結
社的絕對自由而已。

中央的措施如彼，而青年人的希望又如此，這個隔閡不溝通，
即是說言論自由不解決，所謂『抗日圖存』，『建設國防』，『充實國
力』，『培養民力』，都是些無法實現的口號。

因是吾人站在國家民族利益的立場，不能不鄭重建議請中樞於
迅即決定國策充實國防，開放黨禁外，並須立即開放言論，讓一般
對國事有主張有建議的人，都有機會來說話。須知黃帝子孫，愛國

自不後人，匹夫受人侮辱，猶能按劍而起，即在政府如何運用這種心理，發揮這種力量。古人有云：『防民之口，甚於防川』，川不可防，人民的言論，亦無法可以箝制。而尅當前日患深入，入我堂奧，東北四省，版圖早經變色，而華北五省復瀕於危險線上，且前後左右，等待機會而欲佔領我土地的，尙不只日本一國。在這千鈞一髮的情形下，全國上下亟應團結一致，不念舊怨，不分親疎，禦侮圖存，攘外安內，政府更應集思廣益，努力扶植民力，只要是中國人，都讓他有談話的機會。（如不妨善我們救亡圖存的國策，不但不取締，更應盡量扶持。）說句老實話，我國這樣衰弱，就是一般老百姓不過問國事，以致共匪猖獗，內戰頻年，國力凋蔽，外患深

入，我們要求治，要救亡，假使全國民衆都起來過問國事，真是求之不得，我們爲什麼還要去箝制呢？

要開放言論，乃能喚醒民衆，民衆是國家的基幹，禦侮的實力。民衆起來作國家的後盾，民衆起來爭自己的生存，這樣的國家，還會沒有辦法嗎？

統制言論之失策，上面業經敘述不少了。當前政府亟應改絃更張，開放言論，確守「言者無罪，聞者足戒」之古訓。亡羊補牢，本不爲遲。若再使現存事實繼續下去，掩閉事實的真象，流行着似是而非的理論，（如抗日等待論之類）民氣長期銷沉，國魂於焉喪失，讓日人厲行其「以華制華」的政策，則亡國慘禍卽在目前啊！」

我們闡述四大提案意義，大致如此，正屬稿間，接京電國防案原則採納，交國府酌辦，分權案交中政會，集中人才案，交國府參考，解放言論案，交三中全會宣言起草委員會參考。但據劉主席對記者談話，所提四案，原案本爲一案，不過分爲四段而已，因三中全會祕書處談須合同來提案方式，乃改爲四案，但四案精神是一貫的，整個的，并非每案各有單獨意義云云。原稿已見二月二十一日本市各報，茲特附錄於後，以爲我們釋義之參證。

附錄

三中全會提案目錄

第一， 決定國策一致對外

第二， 劃分權責充實國力

第三， 集中人才精誠團結

第四， 解放言論發揚民氣

爲提案事，竊維自九二八以後，本黨同志，在精誠團結，共赴國難之總目標下，努力奮鬥，隨時策進。如五全代會，議決改組中樞，庶政革新各要案，一中全會，決定辦法，逐步實施，上年七月十六日開二中全會，重申外交方針，聲明最後立場，和平統一之局

不血刃而完成。十二月十二日，西安之變，蔣委員長偉大人格，救國苦心，更爲民衆所敬服。茲爲籌商善後，檢討國策，復召集三中全會，可見本黨最高會議，無一不爲應時勢之需要，決定天計而召集。此次集會首都，中外屬目；強鄰謀我甚急，我如決策失宜，自啓內訌，彼乃不戰而勝，此尤其所夕所祈禱者也。諦審各方情勢，已非前兩次會期可比，真下起元，天心似已悔禍，死中求活，機會恐已無多。湘備員黨席，兼領疆圉，持危扶顛，責無旁貸，如仍隱情惜己，諱疾忌醫，則對下爲壅遏民意，對上爲負國罪人，言念及此，心膽爲寒，謹遵總理遺訓，體念實際政情，約爲四義，分述如下。

第一，決定國策一致對外。查本黨對國外策，於五全代會二中全會曾經提出，更通過國防會議條例宣言，『對內以最大之容忍與苦心，藉求全國國民之團結，對外決不簽定任何侵害領土主權之協定，或承認其事實』。由此證明，國民所希望之國策，已有合法之決定，顧何以往再經年，國人尙未一致諒解，或謂攘外先於安內，或謂安內先於攘外，或謂安內即是攘外，或謂攘外自然安內，各有內心之苦悶，終少宣達之機會。於是各行其所信，而無法表現共信，雖完成統一形態，基礎實極薄弱，深識之士，時有危言，希望政府，澄觀世變，勿徒重統一外形，應培養統一眞體，空談理論，并無裨實際，實事求是，其綱領不外兩端。

(一)充實國防會議，立定國防中心的全國建設綱領，凡各地負有軍事政治上最高之責任者，須使躬與國防會議，協定國防中心的全國建設綱領，樹立全國上下一心共同趨赴之具體標的。

(二)設立全國建設設計機關，輔導全國各地建設，根據全國建設綱領，選拔全國富有建設學術經驗之人才，制定實現建設綱領之程序，及各種建設具體方案，並以其經驗，輔助視察各地之建設，以此為中央與地方之連繫機關，必感親切而收宏效。

第二，劃分權責充實國力 曩對六中全會，曾言機構務求敏活，制動祇在調節，脫令意存牽制，應變轉失機宜，湘所以鯁鯁過慮者，并非有主觀臆見，乃以多數客觀事實為根據，起視全國行政狀況，

有翹然獨異之地方彩色者，能得省民擁護，故卽令畸形發展，在整個國策籠罩之下，實無害於行政。蓋吾國省之地位，酷似歐美之聯邦，如中央因勢利導，稱物平施，本天下爲公之宏量，抒痛癢相關之情誼，各有以敬恭桑梓之念，發揮其能力，建設堅實豐富之物質，匯合而爲整個之國力，以供中央禦侮抗敵之用，較之地方拱手受成，不脫依賴舊習者，誠有霄壤之別矣。况在全國建設綱領既定之下，當易分別事項之性質，劃分中央與地方之權責，使屬於中央者，益增鞏固，全國不得不遵從，使屬於地方者，有責任明白在身之覺悟，庶少推過卸責之弊端，而中央因此方得舉信賞必罰綜核名實之功效，百政之興舉，國力之充實更當甚於嚆習倍蓰，可斷言也。

第三，集中人才精誠團結。近年以來，共黨持過激之論，四處宣傳，意志薄弱之徒，易受蠱惑，惟有此輩多受現代教育，不乏有用之才，并非過去腐化官僚政客可比，惟因懷材無用，又痛時勢之日非，欲報國而無由一聽共黨之宣傳，輒急不暇擇，挺而走險。國家人才之受摧殘，即元氣之受損傷，國人所當引為痛心者也。不特此也，在今日伏處巖穴，亦不乏富有學識，老成練達之士，惟因在訓政時期，政權不開放，言論不自由，以致國難臨頭，欲盡匹夫之責而無路，除憤慨之外無作為，除銷沈之外無意志，其桀者則不免處心積慮，乘機候時。瞻念前途，不寒而慄！湘默察隱患，以為訓政時期，宜早結束，從速踏入憲政階段，使全國人才，精誠團結，合羣

策羣力，以從事於建設，豈特消患於無形而已哉。

第四，解放言論，發揚民氣。查言論自由，約法原有保障，開放言論，五全一中兩會，已有議決，自睦鄰令公佈後，民氣不振，沉潛者相戒不談國事，高明者託幽默以遠禍，影響青年心理健康，何等慘痛，奸人利用此種機會，造成不幸事件，加重政府責任，言之可歎。至立身言論界者，則以華報威權失墜，外報起而代之，懍懍有國魂喪亡之懼。今應遵重約法與議決，凡於法律及國策範圍內，解放言論，傳言者無罪，聞者足戒，庶幾發揚民氣，提高其民族國家之意識。

右列各項，或採時賢之公論，或本平日之研索，一得之愚，直

劉主席三中全會提案解釋

五四

言無隱，是否有當？敬祈

公決！

提案人劉 湘

劉主席二中全会提案解釋

BC

93.09

3

代
印